

郭澄清 著

大刀记

上

纪念抗日战争胜利五十周年

中华之魂丛书

贵州人民出版社

大刀记

郭澄清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中华之魂》丛书
编委会

顾问：龙志毅 黄 瑶 薛启亮

主编：卢惠龙

编委：（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光烈 乌兰巴干

卢惠龙 李万寿 李 克

李晓明 吴家萃 孟志钢

袁 静 徐光耀 唐流德

谭利生 薛启亮

历史回眸

——《中华之魂丛书》序

卢惠龙

1995年5月3日，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50周年的时刻，日本首相村山富士来到卢沟桥，面对日本当年挑起战火的历史见证。当天，村山对中国领导人说：“日本的侵略行为和殖民统治给中国及其他亚洲国家带来了灾难”，“日本愿意深刻反省过去曾经给中国人民造成重大灾难的那段历史”。这不禁让人想起1970年12月西德前总理勃兰特下跪华沙，检讨德国法西斯曾给人类造成空前浩劫的罪责……

毕竟，这页历史翻过去了，但它是何其沉重乃尔。

半个世纪以前，面对疯狂残暴的日本侵略者，不愿做亡国奴的中国人民，横戈跃马，出生入死，浴血奋战。其战斗之英勇、威武和残酷，惊天地，泣鬼神！万劫不灭的中国人民，以八年的岁月、三千万生命的代价，赢得了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是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重要战场，也是人类历史上罕见的英勇悲壮的记录。

伟大的历史孕育不朽的文学。五十年代以来，我们的作家创作了一大批抗日题材的长篇小说。它们记载了生死歌哭的历史，描绘了中国人民艰苦卓绝的斗争，塑造了有血有肉的伟岸英姿。

这批作品成为爱国主义教育、革命英雄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的极好教材。对我们整整一代人的世界观、人生观的形成发挥了不可磨灭的作用。

今天，外族入侵的战火早已熄灭，泱泱中华已没有干戈相扰、伏尸遍野的沙场。人类社会正发生着向和平与发展推进的伟大嬗变。这正是历史不可逆转的规律。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在纪念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50 周年，总结人类历史教训的时候，在我国进入经济建设新时期，依然需要强大精神力量的时候，在我们的文学处于疲软状态，需要高扬时代精神的时候，我们出版这套《中华之魂丛书》，其宗旨是显而易见的。当年，这批长篇小说出版后广大读者争相阅读、争相传颂的动人情景历历在目。今天，我们盼望这套丛书所描绘的中国人民气贯长虹的英雄气概和辉映千秋的历史功勋，深入一代又一代人的心灵，成为不可战胜的精神力量。居安思危，警钟长鸣。让法西斯永远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永远成为历史的负罪者；让中华民族之魂世代相传，凭借信仰的激情创造祖国的繁荣昌盛；让我们的作家凭添浩然之气，创作出黄钟大吕般的英雄史诗。

是为序。

目 次

开 篇

(1)	一	闹 元宵
(14)	二	灵 堂 裁 贼
(26)	三	闯 衙 喊冤
(37)	四	运 河 岸 边
(50)	五	云 城 内 外
(64)	六	雒 家 庄 上
(74)	七	雉 中 遇 难
(84)	八	授 刀 传 艺
(101)	九	大 闹 黄 家 镇
(110)	十	夜 进 龙 潭
(121)	十一	荒 洼 古 庙
(134)	十二	新 婚 之 日
(144)	十三	姓“穷”的人们
(156)	十四	水 灾
(169)	十五	投 亲
(180)	十六	下 关 东
(195)	第一章	风 火 燎 原
(247)	第二章	夜 行 人

(309)	第三章	雪后初晴
(357)	第四章	战火中的支委会
(417)	第五章	虎口拔牙
(477)	第六章	春天来了
(541)	第七章	训
(609)	第八章	回马枪
(669)	第九章	集
(728)	第十章	巷战奇观
(789)	第十一章	“我就是八路！”
(850)	第十二章	重返宁安寨
(914)	第十三章	荒野斗智
(964)	第十四章	夺枪
(1016)	第十五章	龙潭的早晨
(1065)	第十六章	巧夺黄家镇
(1119)	第十七章	夜战水泊洼
(1180)	第十八章	围困柴胡店
(1236)	第十九章	刀锐河山
(1290)	第二十章	斗争还在继续

开 篇

一 闹元宵

元宵节来到了。

在这龙潭街一带，元宵节是个灯节。

天刚擦黑儿，家家户户就吃了晚饭，男的，女的，老的，少的，大闺女，小媳妇，全都跑到街上来了。满街筒子里，人山人海，熙熙攘攘。过节心盛的娃子们，不顾大人的斥责，在人空子里挤来串去，东奔西喊，蹦蹦跶跶，跳跳趖趖，尽情戏耍，拼命地撒欢儿。

这是一条南北街道。

贫与富，在街心筑起一堵无形的高墙，把街东街西，分成了两个世界：街东，净些土房茅屋，大都破破烂烂；街西，一片清堂瓦舍，全是深宅大院。

每年元宵夜晚，街道两边，都顺街傍道拴上麻绳，绳上挂满灯笼。在往年，街西的灯景，年年胜过街东——灯笼不光多，而且很讲究。日头刚落窝儿，就有专人把那些奇形怪状的灯笼挂好，点着，大显其荣华富贵。因此，在街东的穷人中，流传开一首民谣：

元宵逛灯朝西看，灯笼要把绳压断。

一烛灯火一汪血呀，财主过节咱过关！

街西的灯景胜过街东，这并不难理解。因为街东净是穷人，家家缺吃少穿，人人千愁百虑，谁有闲钱去买灯笼？谁有闲心来逛灯景？

可是，今年的灯景，却很反常——街西远远不如街东。

莫非说，街东穷人的光景，今年好于往年？不！

今年运河决口，土地减收；加之苛捐杂税，有增无减，直逼得穷苦的人民上天无梯，入地无门。那些大家富户，乘荒年暴月，投机取利，大发横财；贫家小户，只得倾家荡产，舍儿卖女，离乡背井。

有的人，含着一口谷糠咽了气；有的人，攥着一把苇根死在关东路上。近日来，在这龙潭街头，竟设上了“人市”——三岁的娃只换一斗高粱！

穷人的饥苦已到这般地步，他们为啥反倒大过灯节？按说，这事儿确是有点费解。可这龙潭街上的人们，却没谁感到奇怪。看他们那心照不宣的表情，好象谁也不说谁也明白。特别是那些一根肠子闲半截的穷人，过灯节的心气儿更高得出尖儿。今年领头闹社火的，几乎全是他们。

龙潭街的尽北头，有座关帝庙。

这个关帝庙，是见年闹社火化装、排练的场所。

今天的傍晚，头一个走进关帝庙的，是外号白眼狼的大财主贾永贵的长工梁宝成。梁宝成，这条一截四直溜的汉子，长得敦敦实实，五大三粗，坐下好象蹲门石狮，站着犹如半截铁塔；两只大手宛如一对小蒲扇儿，据说一巴掌能扇倒驴驹；说起话来嗓似铜钟，生上气来喊声如雷。而今，他哼着大口梆子腔，晃着膀臂，跨着大步，咚咚咚，咚咚咚，径直地朝向这关帝庙走着，直踩得大地在他的脚下发抖，身后还带起一股小风。

庙堂的庭院里，骑门夹道有两棵参天古松。松树上，挂着

一对围灯，围灯把暮色昏沉的庙庭照得通明。一位穿着补丁山棉袄的老汉，正哈着腰扫天井。

这位老汉，是白眼狼贾永贵的佃户，名叫常明义。

十年前，也是一个元宵节夜晚，白眼狼的“大哥爹”贾永富上门逼租，硬把明义的妻子逼上屋梁，并霸占了他的宅子。打那时起，常明义就抱着他的老生儿子常秋生，住进这关帝庙的一间耳屋里。

十年来，每到元宵夜晚，常明义就闭门不出，歪倒炕上暗自落泪。每到这里，白眼狼就领着一些“腚后跟”来到庙上，在院中敲锣打鼓，鸣鞭放炮，又扭又唱，成心要把个常明义活活气死！每到这时，梁宝成也来到明义的屋里，和他谈天说地，帮他消愁解闷儿。

今儿个，梁宝成跨进庙门后，见常明义打破了闭门不出的十年常规，点上围灯又扫天井，他初而惊，继而喜，就凑过去逗了个闷子：“嘻嘻，明义哥，今儿个这是太阳从哪出呀？”

常明义一见宝成来了，立刻喜上眉梢，也就是宝成的话音儿打哈哈儿说：“嘿嘿，你来得这么早班，是叫哪阵风刮来的喃？”

说着，俩人的视线碰了个头儿，都会意地笑了。

宝成爹在世时，欠下了白眼狼的阎王债。这还不清的阎王债，不光把梁家的亩半坟地滚了进去，还把宝成逼进贾家当了长工。梁宝成这条只有间半草房的穷汉子，是个“宁饿死，不愁死”的乐天派。有时候，家中的锅盖张不开口儿，他照样唱他的梆子腔。因为这个，村里过元宵闹社火，见年少不了他。今年，他闹社火的兴头子更高，不光来得早班，而且还当了“总管”。因此，这时常明义凑过来拍拍梁宝成的肩膀，嬉笑着说：“大总管呀，派我个差吧？”

“再拾起你那老行当来呗！”

“打鼓？”

“是啊。”

“不！”

“咋？”

“你这徒弟已经出师了，我这当老师的能夺徒弟的饭碗？”

明义哈哈地笑了两声又说，“我来个‘散灯老人’吧？”

“中！”宝成点点头说，“正缺这么个角儿哪。”

这对同命相连、心心相印的老朋友，嘻嘻哈哈地说着，笑着，走进常明义的屋去。

这个小耳屋间量不大，又是锅台又是炕，再加上破坛烂罐儿，几件旧家具，把屋里摆得挺满，简直快下不去脚儿了。炕根底下放着个火盆。火盆边上炙着两块红薯。他俩进了屋，坐在炕沿上，唠起闲嗑来：“噢，秋生呢？”

“撂下饭碗就让永生拽走了——谁知那俩野小子钻到哪里玩去啦！”明义说着，就手拿过烟簸箩儿，放在梁宝成的面前，又说：“哎，听说白眼狼要买你那块宅基，真的假的？”

梁宝成一边装烟一边说：“嗯，是有这么个风声儿。”

常明义把红薯翻了个过儿，又说：“他要买，也就是给你们瓜俩枣儿的，落个‘买’名就是了……”

梁宝成往前就一就身子，在火炭上抽着烟，愤然说道：“可我姓梁的没有那么好说话儿！”

常明义从笊篱里又拿过一块红薯，炙在火边，先叹了口气，缓慢地说：“我那宅基，当初不也是不卖？后来怎么样？不是白白地叫那孬种给硬霸去了？”

“你太软和儿。我不能济着他抟揉！”

梁宝成从席篓子里拿过一根木头拌子，放在膝盖上一撅，两截扔进火盆，然后伸开他那宏亮的嗓门儿，铜声响气地又接着说：“准要有那一天，我跟他上大堂……”

“归官司？”

“嗯喃！”

“叫我说趁早甭搭那种瞎仗工夫！”

“咋的？”

“象咱这样的穷人，能搬倒人家？”常明义掏出一把鱼刀子，把炙熟了的红薯一割两开，一半递给宝成，话接前言又道：“俗话是实话——县令县令，听钱调用！”

宝成拔出嘴里的烟袋，在炕帮上狠狠地磕了两下儿，把脖子一横，不以为然地说：“哼！县里打不赢，我跟他上州！”

“州里再打不赢呢？”

“上府嘛！”

“唉！叫我看呀，你就算打到宣统皇上那里，还是脱不了输的！古语道：穷人告状，白跑一趟！”

“衙门口儿是有砖有瓦的地界儿，只要有理，还怕讲不倒人？”宝成越说火越大，气越粗，嗓门儿越高，“要是官家真的不给我梁宝成做主，我就跟白眼狼……”

常明义一腆下巴颏子：“嘘——！”

梁宝成知道，这是一向多虑的明义哥嗔他的嗓门儿太大了。可他并不在乎，依然高声大嗓地说：“咱除了这罐子血还有啥？穷到这步田地了还怕个屁？大不了把这罐子血也倒给他到头儿了！”

“唉——！”常明义又长长地叹了口气，思忖了一阵子，然后绵言细语地说：“宝成啊，我知道你是条直肠汉子，也喜欢你这个梗直脾气儿。不过，如今你是撂下三十往四十上数的人了，肚子里也得学着长点穿花儿呀！眼下没你爹了，一家妻儿老小的全指着你扛大梁哩，要是心里没个小九九儿，来不来的就要尥脾气，万一有个闪腰岔气，你这一家巴子那不就瞎锅了？”

梁宝成轻轻地点着头。

那盏闪闪灼灼的豆油灯，火光越来越小，越来越弱，眼看就要灭了。常明义掐了一根簪帚苗，挑了挑灯草，又语重心长

地说下去：“宝成啊，你成天价在白眼狼身边转，可得长点眼力呀！白眼狼那个无恶不作的孬种，心眼子长到肋条骨上了，除了人事儿，他啥事儿干不出来？你要一时提防不到，兴许会叫他谋算了。”

梁宝成一边吃着红薯，一边忽闪着长眼睫毛沉思了片刻，而后心悦诚服地说：“嗯，老哥说得对。”

“往后儿，遇事别发急。要沉住气，前思后想想，从长计议。”明义继续规劝说，“俗话说得好哇——‘留得青山在，不怕无柴烧。’……”

“中，听老哥的。”

屋里沉静了一霎儿。

梁宝成思索着说：“白眼狼那个老家伙，是个笑里藏刀、斩尽杀绝的老手儿。他那挂黑心肺，比蝎子尾巴还毒哩！我揣摸着，他跟你那盘棋也还没走到头儿呢，大哥你也得加点小心啊！……”

他俩在屋里说着话儿，院中人声鼓噪，笑语哄哄。

忽然，杨大虎从门口探进半截身子，朝屋里头望了望，向梁宝成说：“宝成叔，人到得差不离了。”

“好。”宝成站起身来，一边往外走一边向明义说，“咱别瞎叨叨了——去看看吧！”

“哎。”明义吹煞灯，掩上门，随在宝成身后走出屋子。

屋外，夜风萧萧，星宿满空。

闹社火的人们，正就着灯光搽胭抹粉，描眉打鬓。梁宝成忽而东，忽而西，指点指点这个，拨弄拨弄那个，张张罗罗忙了好大一阵，直到各种角色都扮好了，他这个“大总管”才算消停下来。

社火出动了。

梁宝成把那关得严严的庙门一敞，摆成一溜长蛇阵的社火队，在一片鞭炮声中锣鼓喧天地开进街来。他们用一对狮子

在前头开路，各种角色都踩着锣鼓点儿，走着俏步儿，浩浩荡荡，鱼贯而行。引得看热闹儿的观众，可街满道，摩肩接踵，挤挤擦擦，水泄不通。

饰演“散灯老人”的常明义，走在社火队的最前头。

他左手提溜着一只浅筐，浅筐里盛着用碎棉籽拌成的油火；右手拿着一把铁铲，每走两步就把一铲油火放在路心。

一条火龙紧随其后，慢慢腾腾向前爬行。

明义老汉手在锄火散灯，嘴里还念念有词儿：“锄一铲，又一铲，铲铲油火放路间……散灯火，闹元宵，今年的元宵实在好……”

元宵散灯，每年一次，相沿成风，没啥新花样儿。因为这个，大人们都习以为常了，似乎没有多少人去注意它。只有那些好奇的娃子们，时而追着灯光又跑又喊，时而围着灯笼打转转。

突然间，哇的一声，常秋生哭开了。

秋生是让白眼狼的二儿子贾立义打哭的。贾立义这只狼羔子，又肥又矬，两只嘟噜腮活象肿痄腮。他仗凭他贾家的势力，一向在孩子群里称王称霸。今天，也不知他又找了个什么碴口儿，上来就给了秋生一杵子。常秋生虽打不过他，可并不示弱。他一面跟狼羔子拼命撕打，一面连哭带骂：“白眼狼，狼羔子！狼羔子，白眼狼！”

秋生一骂，刚被大人们拉到一边去的狼羔子，又揎拳捋臂地扑过来了。

正在这时，从人空子里霍地闪出一位少年。这位衣着破旧的少年娃，细腰杆儿，扎膀头儿，既魁梧，又英俊；一张上宽下窄漫长的四方脸上，两道又黑又浓的眉梢向上翘着，再配上他那对豁豁亮亮、水汪汪的大眼睛，更显得楞楞的精神。

他，就是秋生的好朋友、宝成的独生子——梁永生。

梁永生，今年十岁。可要看个头儿，你得估他十二三。这

时候，他见和常秋生打架的贾立义正走在火堆边，就把一个爆仗悄悄地扔进火里。

咣的一声，爆仗响了。

油火腾空而起向四外飞溅，进了狼羔子一身火星。

接着，孩子堆里又蹦又笑又拍呱儿，大人群里也腾起一阵笑浪。在这笑浪滚滚的当儿，人们都在边笑边瞅自己的衣裳。

狼羔子更加火儿了。他手忙脚乱地拍打一阵身上的火星，接着便咋咋唬唬地扑向梁永生。

这时的梁永生，望着狼羔子捋胳膊挽袖子、扬风扎毛的劲头儿，紧握双拳，昂首而站，摆出一副不容轻薄、切莫冒犯的气概。等那狼羔子凑近时，他只轻蔑地冷冷一笑，又以讽刺的口吻说道：“嗬！干什么？想打架吗？你是身上刺挠了？还是活腻歪啦？”

二狼羔子贾立义是个松包。他虽比梁永生大，可他自知抵不住永生。现在他一见梁永生这彪彪愣愣的威势，又见常秋生凑过来准备助战，吓得浑身酥了骨，活象那着了霜的麻叶，蓦地蔫蔫了！

正在这个节骨眼儿上，白眼狼贾永贵走过来了。

这个家伙，三十来往岁数儿，身穿长袍马褂，头戴白孝帽子。他虽穿得挺阔气，长得可不争气。看其身形，就象条长虫脱生的——尖头顶，细脖颈，溜肩膀，水蛇腰，驴脸猴腮，两根细精长的箩圈腿儿，约占身长的三分之二；一条干豆角儿般的小辫儿，在后脑上蟠蟠着，至多不过一拃长。再观其面目，更是三分象人，七分象鬼。那张颧骨特别突出的长弧脸上，七个黑窟窿本来摆得不正当，现在一生气，又全挪了窑儿。这副脸谱儿，再叫他那黄表纸般的面皮一衬，简直象具刚从棺材里爬出来的尸壳。

白眼狼来到近前，扯开他那鸭子，冲着狼羔子结结巴巴地吼叫起来：“混、混蛋！净、净跟人家打仗，给我滚、滚蛋！”

他一面吆喝，一面用那对白色多黑色少的三棱子母狗眼儿，从深坑里朝外乜斜着人群。他这种表情好象正在对人们说：

“瞧，我贾永贵不愧是孔夫子的门徒吧？多‘仁义’呀！”

可是，站在周遭儿的人们，没谁理睬他。

一对呲牙咧嘴的大狮子，摆头甩尾地扑过来了，差一丁点儿把白眼狼撞倒。他趔趄趔趄向后倒退着，吭噔一声倚在猪窝上。

挤在路心的人疙瘩，也一哄而散靠向路边。

引狮子的人，是年方十五岁的杨大虎。他头上罩着块白毛巾，脚下穿了双踢死牛的老铲鞋，从头到脚一身短打扮儿；左手举着一个红绣球，右手舞着一口五寸刀，忽而拉个把式架儿，忽而打个旋风脚，引得那对大狮子围着他扑扑棱棱闹故事儿。

这位“引狮猎郎”杨大虎，是铁匠杨万春的骨肉。

十多年前，杨万春在村里领头闹过义和团。后来，白眼狼家勾通县衙把他掐入大狱，折腾死了。杨万春在世时，闹社火引狮子这个角色，年年都是他的活儿。杨大虎这个贫家的后生，人穷志刚气不馁，他如今接过了爹爹的单刀、红绣球，又为社火队引上狮子了。

狮子过去了。高跷上了场。

这个高跷队，阵容真不小，净些壮汉子。其中有：长工的儿子黄大海，月工的儿子王长江，佃户的儿子房治国，店员的儿子庞安邦，石匠的儿子唐峻岭，瓦匠的儿子汪岐山，摊贩的儿子乔士英，羊倌的儿子李月金……前前后后要有二十几号人。

高跷后头是秧歌；秧歌后头是鼓乐；鼓乐后头，还有龙灯，旱船，太平车……扯扯拉拉一大溜溜，满满荡荡半截街。

社火沿街而行，由北向南进发。

他们每到一个胡同口时，那里就响起鞭炮，放出焰火，旁

边还摆上茶水桌子，糖果碟子。这一切，都是为了向社火“总指挥”表示：赏个脸，撂个场儿，在这里卖卖力气表演一番。

“总指挥”是谁？就是那位打鼓的梁宝成。

社火队这么多人，不论干啥的，他们的一招一式，一板一眼，全要听鼓点儿指挥。他们这一手儿，是常明义从戏班儿里学来的，后来他又传给了梁宝成。

说话间，鼓点儿变了。

鼓点一变，人变动作队变形，社火立刻进入高潮。狮子跃凳、扑火；高跷劈叉、折腰；秧歌翩翩起舞；太平车险渡断桥；龙灯，旱船，也都要得更欢了。就连那些瞧热闹儿的观众，叫鼓点儿一催，也全昂首挺胸提起了精神。

这是因为啥？哦！“贾家大院”来到了。

贾家大院，是一片坐西朝东的砖建筑——垂柱门楼子配上那一丈多高的垣墙，给人一种阴森的感觉；墙头上那狼牙锯齿般的垛口，又增加上一层恐怖的气氛。如今，门楼的溜口上，横搭着一匹白布；刻着“积善堂”三个字的横匾上，蒙上了一层黑纱；已张落下半边的“门神”，把那“忠厚传家久，诗书继世长”的门对遮住了一半；高高的门阶下边，紧靠石狮又竖上一帜门旗；一些乱纸碎片，夹杂着浅黄色的纸钱，在门里门外随风飞旋。此类装点，更把那阴森、恐怖的气氛加浓了。这种景象，和社火队的欢乐气氛搅在一起，两者格格不入，显得极不协调。

原来是，贾家大院死人了。

大年三十那一天，白眼狼的“大哥爹”贾永富，在去县城赶花花街的路上，也不知叫谁给宰了。如今，停灵在家，尚未发丧。

“大哥爹”这是个啥称呼？就是说，贾永富和贾永贵这对名义上的异母兄弟，实质上是父子关系。也不知是谁这么能耐，用“大哥爹”这个简单的称呼，把他俩之间的复杂关系准确地